

為之爭議國則之々之轉下之警察署署特首之
 任之村之調停方始解也之々之方該警察署署之任之
 八特首之任之任之函者、打街之努力之結果解
 決之(此、官政及鉄心國ノ策動下之也奏知也下)

要求事項

- 一 初給給之因之之現配差大、給給之割地上一ノ下
- 一 打正科之割配当、
- 一 辦償繳庫
- 一 撤張ハ強制酌ニ也又下

外七項